

# 欣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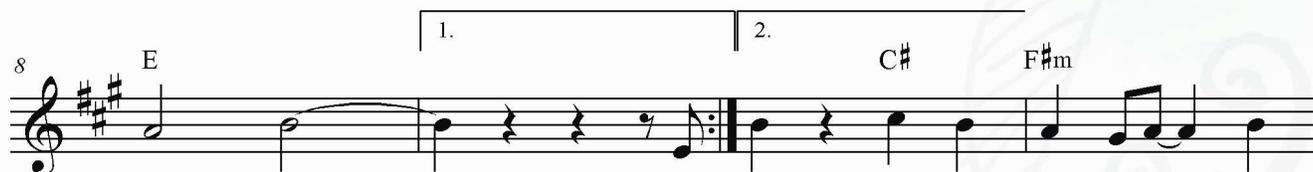
梁卓恩，吳智超，陳偉恩 (高中同學)



1. 人生 不缺乏愛， 神恩 解決掉悲  
2. 曾經 只顧自我， 曾經 只帶著傷



哀 障 礙， 在我心 坎 裡 面 歡 欣 滿 盛 載， 因 主 去  
心 怯 懦， 在我主 聖 殿 不 必 有 淚 臉， 歡 欣 一



困 哀。 不 必 怕 遇 困 苦  
每 天。 \_\_\_\_\_



與 愁 煩， 神 就 在 你 心 間， 我 願 從 今， 與 眾 人



同 心 禱 告 且 報 主 恩。 願 靠 主 讓 凡 音 變 絕



韻， 憑 藉 妙 韻 能 拯 救 罪 人。 美 妙 人 生 讓 主 恩 解 厄



24 F#m Bm E A E6  
 困， 憑藉我主歡欣—慰人心。 在這生 讓神恩每日

28 F#m D E A Bm E  
 滲， 每時每分 可緊抱著信心。 願 獻 奉生命決心

32 A E6 F#m D E A F#m D E  
 遵主訓， 神話語的真光—作導引。— 常念我主天天—置護蔭—

36 A F#m D E A  
 — 容讓我這一生—聽主 引。

我們應存着：謙卑的心和榮神益人的目的來參加詩歌創作比賽，我們的創作固然希望被他人肯定，但能夠榮耀主和得到神的喜悅，要比得到任何殊榮更重要；見證主，比證明自我能創作音樂更美好。

如果因世俗的阻撓而不為主創作，那麼那人並沒有與主一同背起十架。主耶穌是我們力量與希望的所在，而創作詩歌對我們來說是一件喜樂的事情，不包含悲哀。